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12007

单位名称：唐山市曹妃甸区看守所

二〇二三年八月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唐山市曹妃甸区看守所

二〇二三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部门职责：看守所是羁押被依法逮捕、刑事拘留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的机关。被判处有期徒刑三个月以下，或者余刑在三个月以下，不便送往劳动改造场所执行的罪犯，也可以由看守所监管。

看守所的任务是依据国家法律对在押人员实行武装看守所，保障安全；对在押人员进行教育；管理在押人员的生活和卫生；保障侦查、起诉和审判工作的顺利进行。

看守所监管在押人员，必须坚持严密警戒看管与教育相结合的方针，坚持依法管理、严格管理、科学管理和文明管理，保障在押人员的合法权益。严禁打骂、体罚、虐待在押人员。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唐山市曹妃甸区看守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唐山市曹妃甸区看守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74.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675.93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74.94	本年支出合计	58	675.9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01.0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7
	30			61	
总计	31	676.00	总计	62	676.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唐山市曹妃甸区看守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74.94	574.94					
2040201	行政运行	50.54	50.54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524.40	524.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唐山市
曹妃甸
区看守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75.93	675.93				
2040201	行政运行	50.54	50.54				
2040299	其他公安支 出	625.39	625.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唐山市曹妃甸区
看守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74.94	一、一般公共服务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675.93	675.93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74.94	本年支出合计	59	675.93	675.9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01.06	年末财政拨款结	60	0.07	0.0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01.0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76.00	总计	64	676.00	67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唐山市曹妃甸区看守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75.93		
2040201	行政运行	50.54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625.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唐山市曹妃甸区看守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5.9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104.7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9.2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2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23.4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1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费		30208	取暖费	20.2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 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6.92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21.5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9.42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9.38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3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 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99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3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7.59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675.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唐山市曹妃甸区看守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唐山市曹妃甸区看守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唐山市曹妃甸区看守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				4		3.63				3.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676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381.26 万元，增长 56.3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进行了供暖改造工程、智慧监所、地面硬化和屋顶防水等工程，所以较去年有所增长。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574.9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74.94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675.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75.93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74.94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280.20 万元，增长 48.7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进行了供暖改造工程、智慧监所、地面硬化和屋顶防水等工程，所以较去年有所增长；本年支出 675.93 万元，增加 482.26 万元，增长 71.3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进行了供暖改造工程、智慧监所、地面硬化和屋顶防水等工程，所以较去年有所增长。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74.9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80.2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进行了供暖改造工程、智慧监所、地面硬化和屋顶防水等工程，所以较去年有所增长；本年支出 675.93 万元，比上年增加 482.26 万元，增长 71.3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进行了供暖改造工程、智慧监所、地面硬化和屋顶防水等工程，所以较去年有所增长。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74.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6.25%，比年初预算增加 341.4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追加了供暖改造、地面硬化和屋顶防水工程等经费；本年支出 675.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9.51%，比年初预算增加 442.4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进行了供暖改造工程、地面硬化和屋顶防水等工程，所以较去年有所增长。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46.25%，

比年初预算增加 341.4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进行了供暖改造工程、地面硬化和屋顶防水等工程，所以较去年有所增长；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89.51%，比年初预算增加 442.46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进行了供暖改造工程、地面硬化和屋顶防水等工程，所以较去年有所增长。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与上年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与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与本上年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与上年持平。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75.9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675.93 万元，占 100%，主要用于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在押人员伙食费衣被费等支出；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75.9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

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675.9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04.77 万元、水费 9.27 万元、电费 23.47 万元、邮电费 2.14 万元、取暖费 20.20 万元、维修 316.92 万元、专用材料费 21.53 万元、被装费 9.42 万元、劳务费 49.38 万元、工会经费 4.35 万元、福利费 0.9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7.59 万元、设备购置 2.27 万元。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75%，较预算减少 0.37 万元，降低 9.25%，主要是压缩三公经费开支；较 2021 年度决算增加 3.04 万元，增长 515.25%，主要是本年支付了去年公车未支付的保险费维修费等经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上年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上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与上本年持平；较上年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与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较与上年持平，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63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37 万元，降低 9.25%，主要是压缩三公经费开支；较上年增加 3.04 万元，增长 515.25%，主要是本年支付了去年公车未支付的保险费维修费等经费。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降低%，0 主要是与上年持平；较上年度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与上年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

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75.93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667.73 万元，增长 814.30%。主要原因是支付了去年未支付的经费、去年未支付的完工的维修项目和今年基本运行经费、增加的维修项目等。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1.68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71.6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1.6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1.6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其他用车主要是其他用车主要是囚车和后勤买菜车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7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524.3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7.58%。组织对 2022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2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 0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 0 个项目分别委托第三方机构(或部内评审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未聘请第三方机构(或部内评审机构)进行开展绩效评价。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7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2021 年未报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1 年未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0 万元，执行数为 59.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保障了在押人员生活日常。未发现问题。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2) 监所供暖改造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监所供暖改造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88 万元，执行数为 75.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3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使看守所的管理更加规范，项目的建设、更新和维护，有效地提升看守所的工作效率和安全防范，保障更加有力，确保监所安全。未发现问题。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3) 监所 KVA 箱变引电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监所 KVA 箱变引电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6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由于年前疫情情况严重，评审时间过长，导致此项目未完成。绩效评价结果为差。

(4) 办公楼等屋面防水及彩钢屋顶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办公楼等屋面防水及彩钢屋顶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6.59 万元，执行数为 36.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保障在押人员日常生活。未发现问题。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5) 放风场和外巡视通道地面硬化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放风场和外巡视通道地面硬化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3.94 万元，

执行数为 73.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保障在押人员日常生活。未发现问题。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6）疫情防控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疫情防控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98.33 万元，执行数为 98.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充分保障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的诉讼权利，严格提讯提解制度，完善基础设施，依法收押犯罪嫌疑人和被告人。未发现问题。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7）在押人员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在押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80.47 万元，执行数为 180.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按照《看守所执法管理细则》要求严格规范收押流程，依法做好在押人员入所教育管理及生活卫生管理工作，严控“三公”经费，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及时采购防疫物资，保障本所防疫工作正常运行，通过开展各种党建活动，提升民警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未发现问题。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2）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看守所 2021 年未报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12007 - 唐山市曹妃甸区看守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0.000000	到位数	60.000000	执行数	59.920000	99.9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9.92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在押人员生活日常。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数量	安全等级保护测评系统数量	10.00	=	100	系统数量达到要求	1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全民阅读率	全民阅读率	10.00	=	100	宣传率	1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服务的完成度	服务的完成度	10.00	=	100	服务率	1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预算控制数	10.00	=	100	预算控制率	1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效率	提高效率	10.00	=	100	做事效率	1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被羁押人员每百人各类安全事故发	被羁押人员每百人各类安全事故发生率控制数	10.00	<	1	发生率	1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监测数据合格率	监测数据合格率	10.00	=	100	合格率	10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审计决定落实率	审计决定落实率	10.00	=	100	落实率	1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满意率	10.00	=	100	满意度	9.5	完成	9.5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										99.5

	分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问题	
填报人:	胡珊珊	联系电话: 13784444113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p> <p>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p> <p>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为监所供暖改造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12007 - 唐山市曹妃甸区看守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88.000000	到位数	75.180000	执行数	75.180000		39.9			
	其中:财政资金	188.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5.18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5.18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使看守所的管理更加规范。				已完成				100.00		
	项目的建设、更新和维护,有效地提升看守所的工作效率和安全防范。				已完成				100.00		
	保障更加有力,确保监所安全。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收押符合收押条件的应收尽	收押符合收押条件的应收尽	10.00	=	100	百分号	10	完成	10

			收	收							
	成本指标	协助破案工作	协助破案工作	10.00	=	100	百分号	1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重点任务交办率	重点任务交办率	10.00	=	100	百分号	1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项目完成率	10.00	=	100	百分号	1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不发生脱离监管事件	确保不发生脱离监管事件	10.00	<	1	起	1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队伍建设	加强队伍建设	10.00	=	100	百分号	1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	可持续	10.00	=	100	百分号	10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	可持续	10.00	=	100	百分号	1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满意度	10.00	=	100	百分号	9.5	完成	9.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3.998936	
自评总分										93.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问题										

填报人:	胡珊珊	联系电话:	13784444113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p> <p>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p> <p>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p> <p>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监所申请 315KVA 箱变引电工程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12007 - 唐山市曹妃甸区看守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6.00000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106.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 1 监所申请 315KVA 箱变引电工程				未完成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防、消防、环保等设施改造新增	安防、消防、环保等设施改造新增设施数量(个\套)	10.00	=	100	100	0	未完成	0.00
	质量指标	审计项目	审计项目报告合格	10.00	=	100	100	0	未完成	0.00	

			报告合格率	率							
	时效指标	全民阅读率	全民阅读率		10.00	=	100	100	0	未完成	0.00
	时效指标	2022年底完成部门目标工作	2022年底完成部门目标工作		10.00	=	100	100	0	未完成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不发生脱离监管事件	确保不发生脱离监管事件		10.00	=	100	100	0	未完成	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	可持续		10.00	=	100	100	0	未完成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队伍建设方面	加强队伍建设方面		10.00	=	100	100	0	未完成	0.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	可持续		10.00	=	100	100	0	未完成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满意度		10.00	<=	100	100	0	未完成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由于年前疫情情况严重，评审时间过长，导致此项目未完成。										
填报人:	胡珊珊			联系电话:	13784444113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p> <p>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p> <p>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p> <p>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p> <p>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p> <p>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p> <p>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p> <p>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p> <p>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p> <p>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	--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2 看守所办公楼等屋面防水及彩钢屋顶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12007 - 唐山市曹妃甸区看守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6.590000	到位数	36.590000	执行数		36.59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6.59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6.59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6.59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在押人员日常生活。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被羁押人员各类安全事故发生数量	被羁押人员各类安全事故发生数量控制数	10.00	<	1	个	1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审计项目	审计项目	10.00	=	100	个	10	完成	10	

			报告合格率	报告合格率							
	时效指标	案件、资料上报及时率	案件、资料上报及时率	10.00	=	100	个	1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预算控制数	10.00	=	100	个	1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0.00	=	100	个	1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被羁押人员每百人各类安全事故发	被羁押人员每百人各类安全事故发生率控制数	10.00	<	1	个	1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节水效果	节水效果	10.00	=	100	个	10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强影响力	增强影响力	10.00	=	100	个	1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满意率	10.00	=	100	人	9.5	完成	9.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9.5	
五、存	无问题										

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胡珊珊	联系电话:	13784444113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p> <p>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 看守所防风场和外巡视通道地面硬化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12007 - 唐山市曹妃甸区看守所		金额单位	万元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3.940000	到位数	73.940000	执行数	73.94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73.94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3.94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3.94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在押人员日常生活。				已完成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用电	办公用电	10.00	=	100	个	1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全民阅读率	全民阅读率	10.00	=	100	个	1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案件、资料上报及时率	案件、资料上报及时率	10.00	=	100	个	1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成本控制	10.00	≤	100	个	1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效率	提高效率	10.00	=	100	个	1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被羁押人员每百人各类安全事故发生	被羁押人员每百人各类安全事故发生率控制数	10.00	<	1	个	1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节水效果	节水效果	10.00	=	100	个	10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审计决定落实率	审计决定落实率	10.00	=	100	个	1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满意率	10.00	=	100	个	9.5	完成	9.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9.5
无问题										
胡珊珊			联系电话:	13784444113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p> <p>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p>										

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 $\geq 95\%$ ”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 $< 95\%$ ”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 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看守所疫情防控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12007 - 唐山市曹妃甸区看守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98.330000	到位数	98.330000	执行数	98.33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98.330000	其中:财政资金	98.330000	其中:财政资金	98.33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充分保障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的诉讼权利。				已完成				100.00		
	严格提讯提解制度,完善基础设施。				已完成				100.00		
	依法收押犯罪嫌疑人和被告人。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收押符合收押条件的应收尽收。	收押符合收押条件的应收尽收。	10.00	>	90	100	1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落实谈话制度。	落实管教民警与在押人员的谈话制度。	10.00	>	90	100	1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2022年底前完成部门目标工作	2022年底前完成部门目标工作	10.00	>	90	100	1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运行成本	运行成本不超过部门预算，严格按财政预算执行。	10.00	>	9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不发生脱离监管事件	确保不发生脱离监管事件	10.00	=	100	100	1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队伍建设	加强队伍建设，民警无执法过	10.00	=	100	100	10	完成	10

				错。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队伍建设	加强队伍建设,民警无执法过错。	10.00	=	100	100	10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	可持续	10.00	>	90	100	1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羁押人员满意度	羁押人员对生活保障情况满意度	10.00	>	90	100	9.5	完成	9.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9.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问题										
填报人:	胡珊珊			联系电话:	13784444113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p> <p>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p> <p>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p> <p>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p>										

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 $\text{预算执行进度} = \text{执行数} / \text{预算数} * 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 $\geq 95\%$ ”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 $< 95\%$ ”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 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看守所在押人员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12007 - 唐山市曹妃甸区看守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80.470000	到位数	180.350000	执行数	180.350000	99.9				
	其中:财政资金	180.47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80.35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80.35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照《看守所执法管理细则》要求严格规范收押流程,依法做好在押人员入所教育管理及生活卫生管理工作。			已完成			100.00				
	严控“三公”经费,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及时采购防疫物资,保障本所防疫工作正常运行。			已完成			100.00				
	通过开展各种党建活动,提升民警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被羁押人员各类安全事故发生数量	被羁押人员各类安全事故发生数量控制数	10.00	<	1	人	1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覆盖率	覆盖率	10.00	<=	98	%	1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完成率	完成率	10.00	<=	95	%	1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经费开支	经费开支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效率	提高效率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公众安全感指数 (%)	公众安全感指数 (%)	10.00	<=	98	%	10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环保	节能环保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展率	监狱建设持续发展程度	10.00	<=	100	%	1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受益群体满意度	10.00	<=	98	%	9.5	完成	9.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	99.5									

	评总分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问题		
填报人:	胡珊珊	联系电话:	13784444113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p> <p>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的，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p> <p>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p> <p>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三）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在押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评价等级皆为良好，项目绩效目标、指标总体完成情况也较好。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2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预算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预算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